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

校教字〔2020〕30号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5〕6号）和《教育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建设“1+X”证书制度的指导意见》（教高〔2019〕9号）等文件精神，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号）等文件精神，

结合我校实际，决定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青春、梦想、创意、未来。

二、大赛宗旨：通过大赛，展示我校大学生广告艺术创作水平，提高大学生广告艺术创作能力，培养人才。

三、大赛内容：大赛分为A、B两类项目。

四、大赛时间：大赛将于2020年10月10日至10月20日在校内选拔赛。

五、大赛地点：大赛在校内选拔赛。

六、大赛组织：大赛由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本次活动是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由教务处、校团委、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

(三) 作品的评选工作由评审委员会执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另作公布)

(一) 活动时间：2019年5月20日 - 6月20日

(二) 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

(三) 参赛要求：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平面类、文案类不超过2人；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人；视频类、动画类、摄影类、创意设计类不超过5人。可跨专业、年级组队。(详见：《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

(四) 校内选拔赛

